

许昌市中心医院血细胞分离机采购项目（二次）竞争性磋商公告

（招标编号：YLZB-Z-C2024007-1 号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河南省, 许昌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许昌市中心医院血细胞分离机采购项目（二次）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48 万元，招标人为许昌市中心医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血细胞分离机 1 台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许昌市中心医院血细胞分离机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许昌市中心医院血细胞分离机采购项目（二次）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.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之规定。

2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

根据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分类，如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时，提供有效的《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》（第一类医疗器械提供）、《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》（第二、三类医疗器械提供）；投标人为产品代理商或经销商时，提供有效的涵盖投标产品经营范围的《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》（第二类医疗器械提供）、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（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）。所投产品纳入医疗器械管理的还需具备医疗器械注册证（或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），且在有效期内。

3. 投标人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税收违法黑名单；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（zxgk.court.gov.cn）失信被执行人；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

（www.ccgp.gov.cn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；“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”网站（www.chinanpo.gov.cn）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社会组织。

4.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。；

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4 年 10 月 25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06 日 17 时 30 分

获取方式：请供应商将营业执照、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后，一起扫描成一个 PDF 文件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：2440636377@qq.com（报名登记表见邮箱回复，邮件标题为公司全称+项目名称，同时标注授权委托人姓名和电话）。逾期报名或报名资料不完整，采购人不予受理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07 日 08 时 30 分

递交方式：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文峰路中段 1280 号老广电局家属院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07 日 08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：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文峰路中段 1280 号老广电局家属院

七、其他

郑州中原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许昌市中心医院的委托，根据委托协议委托的事项，就许昌市中心医院血细胞分离机采购项目（二次）进行竞争性磋商，现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参加磋商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编号：YLZB-Z-C2024007-1 号

（二）项目名称：许昌市中心医院血细胞分离机采购项目（二次）

（三）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（四）项目主要内容、数量及要求：血细胞分离机 1 台

（五）预算金额：48 万元。最高限价：48 万元。超出预算金额的磋商响应无效。

耗材清单：

①分离吸附置换治疗套件；②血浆置换套件；③血小板套件；④膜性血浆成分分离器；⑤体外血浆脂类吸附过滤器；⑥体外血浆脂类过滤器；⑦细胞因子吸附柱；⑧一次性使用塑料血袋；⑨干细胞冻存液。

（六）交付（服务、完工）时间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，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。

（七）交付（服务、完工）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（八）专机专用配套耗材：有 无

（九）进口产品参与：不允许 允许

(十) 分包：不允许 允许

二、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

无。

三、供应商资格要求

1.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之规定。

2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

根据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分类，如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时，提供有效的《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》（第一类医疗器械提供）、《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》（第二、三类医疗器械提供）；投标人为产品代理商或经销商时，提供有效的涵盖投标产品经营范围的《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》（第二类医疗器械提供）、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（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）。所投产品纳入医疗器械管理的还需具备医疗器械注册证（或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），且在有效期内。

3. 投标人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税收违法黑名单；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（zxgk.court.gov.cn）失信被执行人；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（www.ccgp.gov.cn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；“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”网站（www.chinanpo.gov.cn）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社会组织。

4.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。

四、磋商文件的获取

1、自 2024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6 日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每天上午 8:00 至 11:30，下午 15:00 至 17:30（北京时间），请供应商将营业执照、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后，一起扫描成一个 PDF 文件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：

2440636377@qq.com（报名登记表见邮箱回复，邮件标题为公司全称+项目名称，同时标注授权委托人姓名和电话）。逾期报名或报名资料不完整，采购人不予受理。

2、磋商文件售价 500 元/套，售后不退。如遇废标等情况，初次已报名获取文件供应商资格顺延保留，如有意向继续参与后续采购不再重复缴费，直至项目完成采购或项目终止。

五、磋商文件的递交

1、竞争性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7 日 8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，应答人须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 8 时 30 分前（北京时间）将密封完好的纸质应答文件送至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文峰路中段 1280 号老广电局家属院临街 2 楼（可使用顺丰寄付，许昌本地投标单位可自行送达）。

2、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纸质应答文件，采购人不予受理。

3、邮寄地址：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文峰路中段 1280 号老广电局家属院；收件人：吴女士；

联系电话：15038967787

六、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：

1. 开标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7 日 8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

2. 开标地点：郑州中原招标股份有限公司

3. 本次开标不再邀请应答人代表现场参加开标，开标现场由监督人员全过程监督并全程录制音视频备查。

七、本次招标公告在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》、《许昌市中心医院官网》、《郑州中原招标股份有限公司》上发布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采购人：许昌市中心医院

地址：许昌市文轩路 666 号

联系人：李老师 联系电话：0374-3353618

采购代理机构：郑州中原招标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许昌市文峰路中段老广电家属院 1280 号

联

系人：吴婉瑜

联系电话：15038967787

许昌市中心医院

2024 年 10 月 24 日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许昌市中心医院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许昌市中心医院

地 址：许昌市文轩路 666 号

联 系 人：李老师

电 话：0374-3353618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郑州中原招标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许昌市文峰路中段老广电家属院 1280 号

联 系 人： 吴婉瑜

电 话： 15038967787

电子邮件：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_____（盖章）